

证券代码：838458

证券简称：宁波协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协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1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培容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宁波协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宁波协源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2日